

中華民國心理師_社工師_高雄市教師進修繼續教育積分申請課程簡章

- 一、 活動名稱： 台灣幸福家庭學會【112 下半年周六幸福講座】主題： 兒童與青少年福祉
- 二、 活動介紹： 幸福講座於每個月第一周的周六舉辦。講座旨在增進助人專業工作者暨研究生對於促進家庭福祉的知能。每半年有六次講座的共同主題。112 下半年的主題在兒童與青少年福祉。
- 三、 授課教師： 黃玫瑰、蘇貞瑛、陳政智、林明傑、潘忠興、盧耀華
- 四、 舉辦日期： 112 年 7 月 8 日、8 月 5 日、9 月 2 日、10 月 7 日、11 月 4 日、12 月 2 日，下午 2:00~4:00 專題講座，4:00~5:00 倫理與法律個案探討。
- 五、 活動地點： 高雄市苓雅區林泉街 27 號 2 樓，提供遠距教學
- 六、 參與人數： 現場 15 人，遠距 50 人
- 七、 協辦單位： 幸福家庭心理諮商所
- 八、 聯絡人： 黃玫瑰，手機:0970099006，email:fammarrc@yahoo.com.tw
- 九、 費用： 每一場次 250 元。報名三場及以上者每場費用 200 元。中小學老師免費。
- 十、 報名方式： 報名者請上學會網站報名
- 十一、 授課對象： 諮商/臨床心理師、社工師、中小學老師、輔導老師、大學輔導人員
- 十二、 備註：
 1. 學會網址:<http://sites.google.com/view/mypsygarden>
 2. 提供研習證明。並代辦諮商/臨床心理師、社工師、中小學老師繼續教育積分登記。
 3. 每場均由黃玫瑰心理師提供個案倫理與法律決策之辯證。

十三、 活動流程

課程日期/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介紹 (約 200 字)	講師
112/07/08， 14:00~16:00	兒少愛情關係的問題與處遇	「談戀愛」是青春期兒童與青少年挺關心，甚至已經與心儀的對象在網路或實際生活中談起來的生命課題。情竇初開的兒青談起戀愛常見若干問題。目睹兒、承受代間傳遞的暴力現象者等，是發生戀愛問題的高危險群。親職人員或學校與機構的教育人員在處理兒青的愛情問題時，建議注意幾個要點：接納兒青想談戀愛的心理、提醒兒青與他人談戀愛的迷思、建立兒青保護自己的防範措施、同理與疏導兒青交往受挫的痛苦暨憤怒情緒等。	黃玫瑰
112/07/08，	從法律談兒少性騷擾性	依據 110 年 1 月 19 號修訂通過之「性別平等	黃玫瑰

16:00~17:00	侵害與性剝削的防治	<p>教育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 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者，除應立即依「學校防治規定」所定權責，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通報」外，並應向學校及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講座會進一步說明各項防治法條與各專業人員的通報法規暨倫理決策思辨。</p>	
112/08/05， 14:00~16:00	兒童及青少年肥胖問題防治	<p>孩子們是我們社會的未來，他們的健康與幸福息息相關。肥胖問題對他們的身體和心理健康造成嚴重影響，但我們有能力和責任來改變這一現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兒童及青少年肥胖問題的背景和趨勢 2.肥胖對身體和心理健康的影響 3.肥胖防治策略 4.肥胖防治的挑戰和解決方案 5.結語 	蘇貞瑛
112/08/05， 16:00~17:00	小胖威利症的個案挑戰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所訂四大權利	<p>小胖威利症候群(PWS)的個案挑戰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所訂四大兒童權利: 1. 禁止歧視原則。2. 兒童最佳利益唯一優先考量。3. 兒童之生存及發展權。4. 兒童表示意見且該意見應獲得考量的權利。小胖威利兒到 4-8 歲左右時突然食慾大增且無法控制，對食物有不可抗拒的衝動行為，也造成肥胖；除了輕到中度的智能障礙外，成長的過程中也會伴隨許多行為問題。本男性個案已進入青春期，以暴力索取食物，母親身心俱疲在精神科就診，夫妻關係破裂，處遇與成效在講座會詳細探討。</p>	黃玫瑰
112/09/02， 14:00~16:00	「兒童最佳利益」誰說了算	<p>所謂兒童最佳利益是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CRC）最大的創舉，兒童權利公約第 3 條第 1 項清楚載明『所有關係兒童之事務，無論是由公私社會福利機構、法院、行政機關或立法機關作為，均應以兒童最佳利益為優先考量。』但在判斷兒童最佳利益時，是誰說了算？要注意那些因素？所以，本課程要說明實際情況下有哪些因素會影響兒童最佳利益之評</p>	陳政智

		估，而且當決策或判斷涉及兒童最佳利益之認定時，宜採取那些步驟。另外，兒童最佳利益為「優先考量」，不是唯一考量，惟在 <u>特定事件</u> 中， <u>當兒童最佳利益立於決定性地位時</u> ，最佳利益應為該決定之「最大考量」。最後，要釐清「兒童最佳利益」與「尊重兒童意見」的關係。	
112/09/02， 16:00~17:00	弱勢照顧者個案與兒青子女親情與最佳利益辯證	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第 2 條: 兒童最佳利益唯一優先考量。暨第 3 條: 兒童之生存及發展權(應受保障)。在父母親是弱勢照顧者時，可以讓國家逕行免除父或母之親權，改由寄養家庭照顧。多年前的一位被診斷為憂鬱症的住院受暴母親，在得知自己無法出院與兩個被放在寄養家庭的女兒團圓之後，於澄清湖溺水自殺身亡。子女最佳利益卻消除母親生存權，助人專業工作者如何產生雙方最佳利益值得探討。	黃玫瑰
112/10/07， 14:00~16:00	兒童少年偏差行為輔導與營養保健	一、兒少偏差行為 4 關鍵，各約占 1/4: 1.悶來的 (過去的不舒服經驗促發行為動機)。 2.學來的 (從環境或自身體驗學到某行為可做否?) 3.想來的 (自己對某行為的想法)。 4.神經營養不足或生理失常來的。 二、快速改善情緒與精神症狀的 <u>情緒釋放療法</u> 三、怎樣補充營養消除 <u>慢性發炎</u> 。 四、改變心態到大愛 五、善意溝通六問句	林明傑
112/10/07， 16:00~17:00	自閉症青少年偏差行為個案的最佳利益	本自閉症個案當年 14 歲，在捷運站信箱投書恐嚇要炸死蔡英文總統，他很快就被監視器查出身分，並且進入少年法庭的審理程序。講座以專家證人身分出席調查庭，告知法官此自閉症青少年偏差行為個案的行為病因，並說明符合個案最佳利益的作法是結合醫院、學校暨法院輔導機制的力量，提供個案更好的成長環境。後來個案未被判定進入教養院接受機構處遇，法院請心輔官輔導一段時間結案。	黃玫瑰
112/11/04， 14:00~16:00	兒童青少年情緒行為問題的自然醫學診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體系的整體醫學:身、心、靈、社會醫學 	潘忠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疾病演進過程：健康－>亞健康－>疾病 • 心理治療需注意地方: • 情緒行為問題學生的處理與轉介 • 國小兒童常見的精神疾病 • 評估與診斷 • 兒童青少年精神疾病的重大傷病及殘障 • 評估及轉介就醫原則 	
112/11/04， 16:00~17:00	目睹兒個案在發展親密關係時出現精神疾患之風險與處遇	台北市婦援會透過杜瑛秋、蘇育萱（2021）的調查研究發現，有超過 4 成的目睹兒成人至今仍長期有睡眠上的困擾（44.5%），也有 35.8%曾經/目前有服用精神科藥物。美國 Russell 等人(2010)也提出童年暴露在家庭暴力(目睹或身受)是青少年期與成年期與憂鬱症明顯相關的風險因子。本個案童年為目睹父母婚暴之兒童，結婚之後發生抗拒與丈夫敦倫的問題，服用憂鬱與焦慮症藥物 3 年，其心理治療過程會在講座探討。	黃玫瑰
112/12/02， 14:00~16:00	預防青少年物質濫用	<p>物質濫用造成的社會損失甚鉅，在美國每年約七千億美金，全球每年因為吸菸造成的死亡人數超過 500 萬人，在台灣每年吸菸死亡人數達 2 萬人。我國 111 年底依法務部統計在監「長期受刑人」，主要罪名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者佔 63.2%。110 年起不能安全駕駛罪「入監人數」已超過違反毒品危害防制人數。</p> <p>主要的物質濫用包括飲酒、吸菸及藥物濫用。物質濫用的治療及預防並非成人世界的事情而已，往往最佳時機是青春甚至兒童期，在人們年輕的階段就發現物影響質濫用的相關因素並及早應對、處理，可有效降低物質濫用對社會的衝擊。</p>	盧耀華
112/12/02， 16:00~17:00	過動兒最佳利益之用藥考量	主講者在 2009 年意外發現大約總人數約 300 人的物質濫用的研究受試者，其中 1/5 在童年時曾經被診斷為過動症，並且服用過利他能 (Ritalin)。早年服用利他能似乎有助於他們到青春接受菸酒等娛樂性物質，並且日後進入海洛因成癮。主講者在精神科曾經聽過一位精神科醫師對一位母親說：「如果你受得了孩子的	黃玫瑰

		調皮搗蛋，哪我就不開藥給你的孩子服用。」 這個要領與美國 1998 年主講者習得的[過動症 診斷與親職功能不彰極易混淆]的說法一致。 講座將深入探討過動兒之用藥考量。	
--	--	--	--

十四、講師個人資料

1. 07/08，幸福家庭心理諮商所**黃玫瑰**所長-諮商心理師。美國佛羅里達大學諮商心理師教育研究所博士。主講：**兒少愛情關係的問題與處遇。**
 2. 08/05，金門大學護理系所**副教授蘇貞瑛**—護理師。澳洲 La Trobe 大學護理博士。主講：**兒童及青少年肥胖問題防治。**
 3. 09/02，高雄醫學大學醫學與社會工作系**副教授陳政智**—社工師。東海大學社會工作系所博士。主講：**「兒童最佳利益」誰說了算。**
 4. 10/07，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所**林明傑**教授-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犯罪學博士。主講：**兒童少年偏差行為輔導與營養保健。**
 5. 11/04，高雄展穎診所**潘忠興**院長-身心科/內科醫師。美國自然醫學大學博士。主講：**兒童青少年情緒行為問題的自然醫學診治。**
 6. 12/02，大仁科技大學藥學系退休教師—**盧耀華**藥師。高雄醫學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博士候選人。主講：**預防青少年物質濫用。**
- 1~6 以上 6 場主題講座都安排一小時由**黃玫瑰**心理師主講的**6 個個案的倫理與法律決策之辯證**。黃玫瑰心理師曾擔任高雄高等法院民事庭、高雄高等行政法院、高雄地方法院刑事庭，暨高雄少年與家事法院的**專家證人**。